

第一课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聚焦生活

2013年11月3日下午，奥运冠军孙杨驾驶一辆白色保时捷卡宴被公交车追尾，在事故处理过程中，交警发现孙杨无证驾驶。交通法专家、浙江省公安交管局副局长宋晓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对照杭州地区前三年对无证驾驶违法行为的平均处罚情况，杭州交警这次对奥运明星孙杨的行政处罚与对同类违法行为的处罚是相一致的，是公正的，不偏不倚，体现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小南说法

一、社会主义的法治精神

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精神的基本内容可概括为依法治国、执法

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五个方面。其中，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这五个方面相辅相成，体现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

青少年是祖国的花朵，是祖国的未来，但青少年也是一个特殊群体。他们从心理上正处于从无知到有知、从不成熟到成熟的转变时期，心理上比较脆弱，更容易受到外界的诱惑和外界的侵犯。

因此对青少年进行法制教育，培养法律意识，提高法制观念，预防青少年犯罪成为建设和谐社会，促进科学发展中必须完成的一项任务。

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违法必究是指任何公民只要是违反了法律，必须受到追究，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违法必究，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保障。对于一切违法行为都要依法认真追究法律责任，予以相应的处理和制裁。实行违法必究，有国家的强制力保证法的实施，是社会主义法治根本性质所决定的。它要求司法机关坚持原则，坚持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不允许任何人有凌驾于法律之上或超脱于法

律之外的特权。

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法律的特权，这是司法公正的要求，也是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的重要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国家尊重和保证人权，任何公民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

刑法中说的适用法律一律平等，就是要求追究犯罪的司法机关，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对触犯刑律、构成犯罪的任何人，不论其职位有多高，过去的功劳多大，也不论其身份如何，有什么特殊的社会背景，都应当依法予以追究，不能因为其身份、地位的不同而网开一面。

在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进程中，党和政府历来十分重视这一原则，在宪法和刑法中都作了明确的规定，并在实践中严格贯彻。近几年在我国有许多身居高位的官员因贪污、受贿等渎职犯罪而受到了法律的严惩，充分说明了我国法律制度的严肃性和公平性。

知识链接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起源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观点，早在古希腊时期就曾经提出过，但作为法治的一个基本原则，是在资产阶级革命时期提出来的。1776年7月4日美国的《独立宣言》和1789年8月27日法国的《人权宣言》，都提及了这一原则，资产阶级确立这一法治原则，是对封建阶级特权的否定，在人类社会发展史上是巨大的进步。但是，资产阶级的法律是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它所谓的法律公平，掩盖着实际存在的人们经济上和社会地位上的不平等。



小通法庭

2000年7月的最后一天，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成克杰受贿案。成克杰曾经是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经审理查明，他在担任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期间，利用职务之便，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法庭认定成克杰的行为触犯了《刑法》的有关规定，已构成受贿罪，依法判处他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没收他个人的全部财产。

成克杰身为国家高级干部，滥用职权，大肆收受贿赂，腐化堕落，影响十分恶劣，受到严肃查处。根据《刑法》第383条规定：个人贪污数额在十万元以上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可以并处没收财产；情节特别严重的，处死刑，并处没收财产。成克杰受到严厉惩处，再次表明，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学法用法

请简述社会主义民主法治精神的基本内容。

要点提示：

1. 了解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2.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第二课 我的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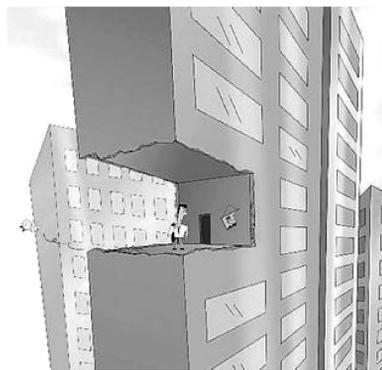
聚焦生活

小明家住在四楼，夏天到了，天气非常炎热，爸爸决定买一台空调。空调安装好后，享受了一夜，二楼的王奶奶一大早就来敲门了，她说：“你家的空调外机总是往外滴水，整夜往下滴，水正好滴在我家的窗台上，滴答滴答声，搞得我一夜睡不着觉。能不能想办法不让水滴到我家窗台上。”小明的爸爸很生气，说：

“如果下雨，你是不是就不睡觉了？空调外机往下滴水，我怎么办？”王奶奶见状，找来居委会的

李主任，李主任对小明的爸爸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八十三条规定，不动产的相邻各方，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精神，正确



处理截水、排水、通行、通风、采光等方面的相邻关系。给相邻方造成妨碍或者损失的，应当停止侵害，排除妨碍，赔偿损失。空调外机滴水，只需要接个管子到下水管就行了。”小明的爸爸知道不对了，连连赔不是，找人接好水管。



小南说法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颁布

1986年4月12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修订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该法是我国对民事活动中一些共同性问题所作的法律规定，是民法体系中的一般法。于1987年1月1日起施行。2009年8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对《民法通则》中明显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发展要求的规定进行了修改。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基本原则

第一条 为了保障公民、法人的合法的民事权益，正确调整民事关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发展的需要，根据宪法和我国实际情况，总结民事活动的实践经验，制定本法。

第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调整平等主体的公民之间、法人之间、公民和法人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关系。

第三条 当事人在民事活动中的地位平等。

第四条 民事活动应当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

第五条 公民、法人的合法的民事权益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犯。

第六条 民事活动必须遵守法律，法律没有规定的，应当遵守国家政策。

第七条 民事活动应当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扰乱社会经济秩序。

第八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的民事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意义

制定《民法通则》，主要是为了保障公民、法人的合法的民事权益，正确调整民事关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发展的需要。

《民法通则》的诞生与实施对我国社会的意义有多方面的，主要有三：

第一，填补了我国民事基本法的空白，为市场经济运转提供了基本的法律原则与制度。

第二，促进了立法战略重点的转移，为民法体系的立法拉开了序幕，使国家立法逐渐地转向私法这一重心。

第三，在根本上促进我国法制的民主化、现代化进程，《民法通则》的诞生与实施，为我国治国手段的战略转变奠定了基础。

知识链接

关于“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无民事行为能力”的规定

第十一条 十八周岁以上的公民是成年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可以独立进行民事活动，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十六周岁以上不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第十二条 十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是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进行与他的年龄、智力相适应的民事活动；其他民事活动由他的法定代理人代理，或者征得他的法定代理人的同意。不满十周岁的未成年人是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由他的法定代理人代理民事活动。



小通法庭

张阿姨捡到了一个手机，认为自己运气真好，留给自己用了，你觉得张阿姨这种做法对吗？如果不对，她违反了《民法通则》里的什么规定？

学法用法

“摩托罗拉”侵犯了我的肖像权

小聂曾经在摩托罗拉公司北京分公司担任保安。2006 年年初，他发现在摩托罗拉公司网站、产品宣传材料和广告中，都有自己身穿保安服、手持摩托罗拉专业对讲机的照片。小聂后来回想起，1999 年夏天的一天，保安班长曾通知自己，要求其手持摩托罗拉对讲机，配合公司拍摄静态照片。拍摄后，拍摄人员没有解释拍摄目的，小聂当时也没在意。

小聂认为，摩托罗拉公司未经许可亦未付报酬，擅自使用他人照片进行营利活动，且使用时间长、范围广，其行为构成了对自己肖像权的侵犯。

朝阳区法院认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第一百条规定：“公民享有肖像权，未经本人同意，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摩托罗拉公司要求单位保安配合拍摄照片，但未说明拍摄用途的行为，构成肖像权侵权。朝阳区法院一审判决摩托罗拉公司赔偿小聂经济赔偿金、经济损失费和精神抚慰金共计 2.6 万余元。



要点提示：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颁布、基本原则和意义。
2.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无民事行为能力”的规定。

第三课 保护我们的家园

聚焦生活

2013年10月20日，也就是哈尔滨市年度冬季燃煤取暖系统开启的第二天，以中国东北地区哈尔滨为中心，和吉林省、黑龙江省、辽宁省在内的地区发生大规模雾霾污染。由于东北地区普遍燃烧煤炭取暖，大量烟尘因此直接排到空中，是本次污染事件的主因。东北地区大部均被浓密的雾霾覆盖。能见度大幅下降，机场被迫关闭，两千多所学校停课。雾霾也导致黑龙江省境内多条高速公路被迫关闭。10月22日至23日，东北地区仍然被雾霾覆盖，PM2.5平均浓度保持在每立方米200毫克以上。





小南说法

由于人口的增加，生产力的发展，活动范围的扩大，人类改造自然的能力越来越强，我们对环境的影响也日益显著。这其中有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给地球带来的有益影响，也有我们对资源的无序开发和利用给地球带来的负面影响。例如：因为滥砍乱伐，许多原始植被被破坏，原本清新洁净的天空到处烟尘弥漫，粉尘飘荡，酸雨肆意侵害；因为未能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整治工业污染，导致光化学烟雾笼罩城市，恶臭气味熏人，海洋上赤湖泛滥，黑色油膜成片，江河上“黑白”分明，湖泊藻类蔓延；由于交通工具的发展，城市建设的加速，使得汽车噪音、工厂噪音、建筑噪音、汽车尾气等，严重影响着我们的居住环境和身心健康；另外还有各种生活垃圾、工业垃圾和进口“洋垃圾”泛滥成灾，形成了严重的垃圾“围城”……可想而知，这样的生



存环境就像一个“无形杀手”一样，在影响着我们生活质量的同时，更加严重地威胁着我们人类的生命。

为了有效地遏制污染，保护环境，国家专门确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保护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环境，是指影响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各种天然的和经过人工改造的自然因素的总体，包括大气、水、海洋、土地、矿藏、森林、草原、野生动物、自然遗迹、人文遗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城市和乡村等。”那么，环境保护就是指为了协调人与自然的关系，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处，保证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防止环境污染和生态环境破坏，保障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而采取的行政、经济、法律、科学技术及宣传教育等诸多措施和行动的总称。

《环境保护法》规定，环境保护的任务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防”，即防止和减少新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二是“治”，即治理和控制已经产生的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环境保护的手段主要有经济手段、行政手段、法律手段、宣传教育手段、科学技术手段、行政管理手段、工程手段等。环境保护法的立法目的主要有五个方面：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止污染和其他公害；合理开发、利用环境资源；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人类只有一个可生息的村庄——地球，保护环境是每个地球村民的责任！警钟已经敲响，责任落在了我们肩上。“真正检验

我们对环境贡献的，不是言辞，而是行动”，让我们青少年都来争当“环保小卫士”，保护我们的地球母亲，保护我们生存的环境！让我们从现在做起，从身边做起，相信只要我们每人做出一点点，地球环境就会大为改观的。

知识链接

有关环境保护的纪念日

世界环境日——6月5日

世界地球日——4月22日

国际生物多样性日——12月4日

植树节——3月12日

中国土地日——6月25日

爱鸟周——4月至5月初的一个星期

世界水日——3月22日



小通法庭

《公民环保行为自律细则》要求我们每个公民要做到以下16点：

到以下16点：

1. 制止和检举盗猎买卖野生动物的行为。

2. 拒绝购买野生动物毛皮制作的衣服。
3. 不食用国家各类保护动植物。
4. 不购用珍稀动植物制作的家具和饰品。
5. 日常采购多用布袋子菜篮子，少用塑料袋。
6.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使其无害化、资源化。
7. 不使用一次性木筷子，不滥用纸张，保护我们的森林资源。
8. 将废旧电池送到专门回收点，杜绝重金属污染。
9. 选购无氟冰箱、空调等家用电器，保护地球臭氧层。
10. 选用无磷洗涤用品，减少城市水源污染。
11. 选购电动、燃气等无污染交通工具，保护大气环境。
12. 开车选用无铅汽油，机动车须安装尾气净化装置。
13. 食用无公害绿色食品，提高生存质量。
14. 家庭娱乐、家庭装修时，请自觉控制时间和音响，保障邻居不受噪声侵害。
15. 家庭控制用水，一水多用，节约宝贵的淡水资源。
16. 城镇家庭请用燃气灶具和无烟燃料，保障城镇大气质量。

学法用法

2012年11月的时候，徐某某、赵某某两人将乐清市清江镇

一废弃的小学整理后改造成酸洗冶炼场，提供给罗某某等人从事非法酸洗冶炼。但因为非法酸洗冶炼场产生的废水没有经过处理直接排放，结果导致了邻近的自然村小水库水源被污染，部分村民在饮用了水库的水后还出现了腹痛不适、部分家畜死亡的后果。后经环保部门检测，废水中的 pH 值、硝酸盐、铁、铜、锰等多项检测项目不合格。乐清法院经审理认为，徐某某等 4 人违反国家规定，排放有毒物质，严重污染环境，后果特别严重，其行为已构成污染环境罪。最

终，法院判处徐某某等 4 人有期徒刑二年至三年六个月不等，并均处以 3 万元罚金，追缴徐某某、赵某某违法所得 4 万元。



本案中，徐某、赵某为罗某某等人从事非法酸洗冶炼提供了场所，造成废水污染环境，居民受到健康侵害的后果，根据法律规定，应当受到法律制裁。

要点提示：

1. 制定、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背景和意义
2. 环境保护的任务

第四课 食品安全重于山

聚焦生活

2007年4月12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销售的“思念”、“龙凤”品牌云吞及水饺被检出金黄色葡萄球菌。这一检测结果公布之后，商家采取措施，对购买到问题批次产品的消费者提供退货服务。



小南说法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当今的社会是坚持以人为本的社会，是倡导健康消费、科学消费、安全消费、和谐消费的社会。食品安全问题涉及到我们每个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作为青少年的我们，更要关注食品安全，关注我们的身体健康。

食品质量安全是指食品质量状况对食用者健康、安全的保证程度。食品质量安全特别关注的内容：（1）食品质量安全关注滥用食品标识的问题。食品标识是现代食品质量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种不同食品的特征及功能主要是通过标识来展示的。当前食品标识的滥用比较严重，主要有以下问题：A、虚假标注食品功能或成分，用虚夸的方法展示该食品本不具有的功能或成

分；B、缺少中文食品标识，有意或无意利用外文标识，让消费者无法辨识；C、伪造食品标识，如伪造生产日期、冒用厂名厂址，冒用质量标志；D、少警示说明等。（2）食品质量安全关注食品的污染对人类的健康、安全带来的威胁。按食品污染的性质来分，包括：生物性污染；化学性污染；物理性污染。按食品污染的来源划分，包括：原料污染；加工过程污染；包装污染；运输和储存污染；销售污染。按食品污染发生的情况来划分，有一般性污染和意外性污染。（3）食品质量安全关注食品工业技术发展所带来的质量安全问题。如食品添加剂、食品生产配料、辐射食品、转基因食品等。

生活中，同学们应有高度的食品安全意识，做到在正规商店里购买食品，不买校园周边、街头巷尾的“三无”食品。购买正规厂家生产的食品，尽量选择信誉度较好的品牌。要仔细查看产品标签。食品标签中必须标注：产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厂名、厂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等。不买标签不规范的产品。此外，也要注意食品是否适合自己食用。



知识链接

三无产品

三无产品一般是指无生产日期、无质量合格证以及无生产厂家，来路不明的产品。另一种说法是，三无产品是一无生产厂名，二无生产厂址，三无生产卫生许可证编码的产品。《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规定必须有中文厂名，中文厂址、电话、许可证号、产品标志、生产日期、中文产品说明书、如有必要时还需要有限定性或提示性说明等等，凡是缺少的均视为不合格产品。上述要求缺少其中之一，均可视为“三无产品”。





小通法庭

当买到不合格食品后，我们怎么办？

答：1. 可以当场要求经营者退货，退货的同时可主动向工商部门 12315 机构和消费者委员会投诉、举报，以便追根溯源，消除隐患，及时查处。2. 向经营者索取购货凭证、发票。3. 当场协商不成的可直接向工商 12315 投诉。4. 造成危害后果的，可以要求经济赔偿，甚至追究其法律责任。

学法用法

2011 年“3·15”特别行动中，央视曝光了双汇“瘦肉精”养猪一事。瘦肉精可以增加动物的瘦肉量使肉品提早上市、降低成本。但瘦肉精有着较强的毒性，长期使用有可能导致染色体畸变，诱发恶性肿瘤。有关部门依法进行打击违法制造、销售、使用“瘦肉精”，处理相关涉案人员，追究事件中公职人员的失职、渎职行为。

根据《食品安全法》第三条规定，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标准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对社会和公众负责，保证食品安全，接受社会监督，承担社会责任。并明确规

定了禁止生产用非食品原料生产的食品或者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食品，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的食品。双汇使用“瘦肉精”，严重违法了国家法规，依法受到法律制裁。



要点提示：

1. 食品质量安全特别关注的内容。
2. 什么是三无产品。
3. 买到不合格的食品，我们如何维权。